

添裁員役

撥補內外各兵

七八品頂戴定制

裁撤

黃土坎
行宮

巴克什營

濟爾哈朗圖

所務呼朗圖

官員陞調拔補

吏調外官三兩員缺
定機步班探選六品

疎署副委千總同缺拔補
調副官處千總員缺

遇缺扣裁官兵

免其扣裁二兩分辰
調副官後分批三兩兵缺章程

現行則目錄卷二

添裁員役

附撥補口外弁兵

七八品頂戴定制

裁撤黃土坎巴克什營濟爾哈朗圖阿穆呼朗圖行營

官員陞調拔補

附更調外官三兩員缺東西署副委千總間缺拔補定擬分班揀選六品調補官倉千總員缺

遇缺扣裁官兵

附免其扣裁二兩分食調劑暫緩不抵三兩兵缺章程

添裁員役

乾隆六年九月十日熱河總管巴圖繕清字咨覆都虞司

文內聲叙詢據看守

行宮之人係由唐三營茅溝鞍漢溝鞍匠屯等處藩下

人內抵補後由熱河喀喇河屯

行宮內添建處所需人看守於康熙四十五年間奉

旨著盛京黑龍江等處藩下之人撥來當差欽此欽遵於
四十七年撥來五十戶五十一年又撥來三十戶分
別抵補看守等因在案

乾隆十一年七月執河總管七十禧清字洛覆
都虞司文內聲叙總管內務府王大臣
奏稱瑤亭密雲懷柔石槽四處

行宮照依燕郊等處

行宮之例每處各添設千總一員請交執河總管
七十於各處

行宮千總內揀選誠實勤慎者調補所遺之缺者
總管照例辦理等因具奏奉

旨羅家橋懷柔縣行宮不必添兵將兵二名添給

瑤亭餘依議欽此

乾隆十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執河總管七十為

知會事本年十一月十九日准內務府會計司
文用乾隆十二年十一月十一日內閣抄出尚書

傅恒奏摺內稱口內口外

行宮二十八處內二十七處均歸該總管管轄惟巴
克什營千總兵丁歸隸提標管轄今羅家橋
兵丁已於乾隆八年分給密雲縣南石槽等處
內圍看守交與該總管管轄而巴什營一處

仍隸提標且兵丁既非營綠額缺錢糧又由內
務府支領自應交總管七十管轄似屬妥便所
有現設兵丁之三十名亦屬過多應裁去十名其
該處千總兵俸銀錢糧地畝仍照口外千總兵
丁之例一體得給等因

奏准移咨到本總管擬合抄錄原

移咨奏貴提督查照

旨內事宜欽遵辦理外希將巴克什營看守

行宮千總高四子年滿緣由曾否咨部現今派委

何員看守之處以及兵丁花名速即見覆以憑

辦理幸勿延緩施行等因在案

乾隆十三年九月初四日熱河總管寶圖繕摺

奏稱查得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內務府總管三和
奏准藍旗營

行宮今已拆卸請照化育之例看守藍旗營
行宮內人除留十名看守

星龕岩官廟外其餘三十七名交熱河總管酌量

差振等因奉

旨依議欵此欵遵在案嗣因派撥當差推故不到嚴傳
責處據稱伊等係藍旗居住之鷹手藍旗營
行宮修竣於康熙四十二年將信郡王門下鷹手
批撥三十六名安親王門下鷹手批撥五名公
烏爾占門下鷹手批撥六名附近看守從前原
無撥給房間亦無錢糧各帶本身地畝當差後
於雍正十二年倉場總督塞爾赫查丈地畝時
將委署千總免九十畝地糧兵免六十畝地糧
其餘地畝照例輸納錢糧十一年藍旗營

行宮拆卸後撥在熱河喀喇屯兩處當差並未
撥給住房亦無錢糧伊等俱係貧苦之人不能
遠赴應差等語查化育溝亦撥當差之人俱有
本身錢糧又給與蓋房銀兩今藍旗營鷹手住
居寫遠如令其當差勢須添給錢糧房間况不
缺少看守之人查公烏爾占門下之包衣俱已
入內務府當差請將此六名鷹手仍留看守
星龕岩官廟外其餘四十一名鷹手交各該王門
下應差原留當差地畝交該衙門例添征錢糧

等因具奏本日奉

旨內務府議奏欽此

乾隆二十四年閏六月二十一日熱河總管汝保富貴繕清字摺

奏准濟爾哈朗圖

行宮添設正千總一員副千總一員兵二十六名

等因在案

乾隆二十七年六月十六日熱河總管永和富

貴繕清字摺

奏請阿穆呼朗圖

行宮照依濟爾哈朗圖

行宮之例添設正千總一員副千總一員兵二十

六名用次員看守等因具奏本日奉清字

旨知道了欽此

乾隆二十九年四月初五日熱河總管永和

格圖爾禪繕清字摺

奏稱查化育溝

行宮自裁撤後將該管弁兵等撥熱河喀喇河屯

等處當差該處樹木無人看守請添副千總
一員兵五名會同地方營弁看守等因具奏
本日奉清字

旨著照所請行欽此

乾隆二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總管內務府議覆
奏准據熱河總管永和等奏稱熱河

園內舊有殿宇十六處新設^建殿宇十餘處南北
兩路行宮十四處溥仁普甯普佑寺廟三處現止額
設正千總八員副千總十四員兵三百三十二名

分管看守實屬不敷差遣請

旨賞添千總二員副千總四員兵六十名以資差委
並請將口外每月食餉銀五錢之

行宮兵丁並依口內

行宮兵丁之例一體賞加餉銀五錢等語應如所
奏請

旨添設正千總二員副千總四員兵六十名查乾隆
十二年間內務府議奏湯山

行營一處每月餉錢^銀五錢之苑戶口內

行宮兵丁之例每月加增餉銀五錢以歸盡一口
外看守等處

行宮兵丁共七百餘名設立之始原未設有月餉
嗣於雍正二年經管理熱河

行宮事務原任尚書赫奕奏請將看守

行宮外圍之鷹戶等裁歸本處即以所遺之原食

錢糧二百四十兩分給兵丁內艱苦者四百

四十八名每月各食餉銀五錢迨後歷任總管

於兵丁缺出又將所食錢糧酌量分給分員之兵

丁是以口外各處兵丁有食餉銀二至五分者

尚有並無月餉者一併議奏將食二錢五分之

兵丁九十四名無餉之兵丁九十二名一體給與月

月餉五錢在案應否照依口內兵丁之例賞

食月餉一兩之處出自

天恩等因具奏本日奉

旨熱河等處看守行宮兵丁著加恩每月賞給餉
銀一兩餘依議欽此

乾隆三十二年閏七月二十三日由軍機處抄

出大孝士忠勇公傳恒繕清字摺
奏稱查

獅子園應添設弁兵看守之處詢據總管三格聲
請喀喇河屯

行宮設正千總一員委署千總一員兵六十名看
守今獅子園請且喀喇河屯

行宮之例添設正千總一員委署千總一員兵減
十名止添五十名等語查喀喇河屯

行宮寬大常山峪兩間房中闕尋處

行宮向止設正千總一員委署千總一員兵二
十六名或二十八名或三十名不尋今比喀喇

河屯

行宮較小酌議獅子_園添設兵四十名無庸添設
正千總於原舊兵內挑選二名放為委署千總
即將無錢糧之子弟挑選四十名仍且舊例每
月各給餉銀五錢等因具奏本日奉清字

旨依議欽此

乾隆四十六年閏五月二十日總管內務府大臣

和坤繕清字摺

奏稱遵

旨查得永和呈報熱河等處

行宮獅子園布達拉扎什倫布等處共額設副千
總兵丁一千八十六名由獅子園兵四十名每月
各食餉銀五錢其餘每月各食餉銀壹兩皆
係以例奏定之缺內副千總四十五名委署副
千總三十九名各按三兩二兩五錢加增
園內煙波致爽四十七處看守陳設兵二百六名

布達拉扎什倫布廟內看守陳設兵二十名
共兵二百二十六名各按二兩加增

獅子園兵四十名各按一兩加增每月共加餉銀
三百九十四兩五錢另繕漢字清單恭呈

御覽等因其奏奉清字

旨著照所奏賞給欽此 以下 硃圈硃改

硃批煙波致爽一處兵四十名 硃批二十 延薰山館一處兵十名 硃批八

金山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滄浪嶼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紫浮一處兵十名 硃批六 環碧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知魚磯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烟雨樓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月色江聲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勤政殿一處兵十名 硃批六

文園一處兵十名 硃批八

清舒山館一處兵十名 硃批六

戒得堂一處兵十名 硃批八

澄觀齋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永佑寺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樂成閣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春好軒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千尺雪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文津閣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雪段標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山近軒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水月菴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清溪遠流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含青齋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珀石靜堂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玉岑精舍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劃得齋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梅檀林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宜旦齋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敞晴齋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廣元宮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永恬居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食蔗居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遠近泉聲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木映花承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珠源寺一處兵十名 硃批六

秀起堂一處兵十名 硃批六

就烏雲寺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靜含太古山房一處兵十名 硃批二

有真意軒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綺望樓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味甘書屋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松鶴清起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臨芳墅一處 兵十名 硃批二

清音閣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扮戲房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芳園居一處兵十名 硃批四

以上四十七處共兵五百名 二兩 此內欵奉

硃批賞給每月食二兩錢糧兵二百六名

獅子園兵四十名 一兩 須彌福壽之廟兵二十名 硃批十

普陀宗乘之廟兵二十名 硃批十

熱河園內並獅子園外廟南北兩路

行宮共月食三兩金頂副千總四十五名月食二

兩五錢金頂委署副千總三十九名

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大學士和珅傳

旨熱河園內新建繼德堂著添兵八名欵此

嘉慶十二年九月十日熱河總管穆騰額那

蘇圖繕摺

奏稱查避暑山莊獅子園及南北兩路

行宮並普寧寺十一處廟宇共設有苑丞四員

正千總二十七員副委千總八十五員兵一千

九名分撥各處當差查蒙

皇上格外恩施有加無已惟近年以來生齒日繁伊
子弟幼丁不下一千一二百名丁口日見其多
諸物較前昂貴以致月食錢糧不敷養贍
家口合無籲懇

天恩量為劑_下請將閒散幼丁內揀選十五歲以上
四十歲以下年力精壯家口衆多者抽取二百
名由伊內務府管領下蘇拉之例每名每月

賞給錢糧銀一兩_下撥名屬學習當差如蒙
允准每月應食錢糧不敢請領正項請將生息項下

餘存銀二千_四兩作為蘇拉錢糧按月支放年終
冊報內務府查核等因具奏於

嘉慶十二年九月十日由內務府抄出奉

旨朕駐蹕山莊以來苑丞千總兵丁等一切差使尚
為勤勉因思該官弁等生齒日繁子弟漸多與其
投閑遊蕩無甯賞以差使著加恩賞添一兩錢糧
蘇拉二百名以該官弁等子弟抵補撥在各行
宮隨同當差如有兵丁缺出即以此項蘇拉拔補
其每月錢糧在生息銀兩支用穆騰額等應秉公

擇其家口較多年力精壯者抵補足額以示朕恩
施格外之意欽此

嘉慶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熱河總管穆騰額
音玖面奉

諭上釣魚臺行宮牆垣房向現經被水冲刷若再挪
蓋該處地勢逼近河岸恐仍有冲刷著將釣魚
臺現有殿座房間全行拆去即傳知御前大臣相度
地勢搭蓋尖營其拆下木料磚瓦交工程處抵用
該處副千總兵丁撤回分撥圈內各處當差欽此

嘉慶十三年八月十七日總管穆騰額在波洛
河屯面奉

諭旨釣魚臺化育溝二處千總兵俱撤回歸圈內當差
其二處樹株即行文熱河道府河屯協妥協
看管欽此

嘉慶十五年八月十五日熱河總管穆騰額
惠繕摺

奏請將圈內千總兵丁養贍地內節年被水冲沙
壓減薄地四十七頃七十八畝五八粒厘六分地方

官在於承德府所屬八官地畝內以教撥補
摺內附片

奏稱查熱河

園庭內外官兵家屬遇有鰥寡孤獨向無養贍
錢糧身受凍餒不免骨肉分離殊堪憫惻仰懇
天恩賞給孤獨養贍如蒙

俞允不敢另請正項查嘉慶十二年奏准添設一兩
錢糧蘇拉二百名請在於此內撥出二十分作為
鰥寡孤獨養贍之資等因奏准在案

附撥補口外弁兵

乾隆九年三月初三日熱河總管巴圖魯復
都虞司文開為行查事本年三月初三日准都
虞司來文內開為行查事乾隆九年二月十
七日由堂抄出據

陵寢總管伍十四

奏稱看守燕郊千總福舒應得俸乾銀少究應
歸隸何衙門造報支領再該千總嗣後缺出抵補
如何辦理之處及白澗桃花寺隆福寺等處撥

派口外之千總兵丁俸餉米石缺出抵補應在何衙門造支考核咨送之處請

勅下內務府議覆以便欵遵辦理等因具奏奉旨內務府總管議奏欵此欵遵相應移咨貴處將看守抵花寺隆福寺

行宮之千總兵丁應於何處

行宮千總兵丁內撥派其伊等懸缺應將何項人

員挑補再口外各處

行宮千總兵丁俸餉米石從前俱由何處開領及

有無地畝之處應在何衙門造支考核咨送今移於白爾抵花寺隆福寺等處

行宮人員俸餉馬乾似屬由何處支領妥協之處詳細查明咨覆到日再行定擬具

奏應將原

奏漢摺抄錄粘單一併移咨可也等因准此查乾隆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准吏員司來文由用內務總管三和面奉

上諭燕郊行宮內圍著湯泉總管四處塞將口內行

宮之兵丁內稍曉陳設掃除之舊人撥派八名千總一員看守打掃白洄桃花寺隆福寺等三處行宮俟次第告成之日其內圍著熱河總管巴圖將看守外行宮之兵丁內稍曉陳設打掃之舊人每處各派八名千總一員看守打掃欽此欽遵移咨前來隨將看守熱河之總千王世英王壇兵十六名喀喇河屯千總張汝敏兵八名派出預備俟白洄桃花寺隆福寺三處

行宮告成文到之日以便遣往今因此三處

行宮尚未告成調撥人員咨文未到所以撥出千總三員兵二十四名原缺尚未補放俟文到之日派出千總兵丁等起程之時兵缺在本處人丁內並數抵補其千總原缺將應陞之抵補呈送內務府帶領引

見補放再查各處

行宮千總向例係由本處挑選應放之人呈送內務府總管衙門帶領引

見補放由貴司轉行該總管佐領下內領俸銀六十兩

並無隨俸米石在處有撥給千總當差額地九十畝兵丁每人有撥給當差額地六十畝每月食糧錢銀五錢其撥出千總兵丁地畝已離任之後自應給補放之千總兵丁承種當差並
不隨帶派出千總兵丁之俸銀錢糧米石應於何處向領妥協之處非本總管所司不便懸議
至於撥出千總兵丁應食俸銀錢糧米石相應該管處上司酌定料理之事茲准前因擬令移
覆等因在案

乾隆九年十月十七日熱河總管七十為知會事
本年九月初五日准貴總管咨開九月二十三日據掌儀司來文內述前事臣三和謹

奏為請

旨事臣於乾隆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欽奉

上諭白河桃花寺隆福寺三處行宮俟次第告成之日其內圍著熱河總管已圖將看守口外行宮之兵丁內稍曉陳設掃除之舊人每處各派八名千總一員看守打掃外圍著直隸總督高斌派兵看守欽此

於十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看守燕郊白甸桃花寺隆福寺四處行宮之兵丁每名

各給土房二間各賞搬家銀五兩千總各給土房三

間各賞搬家銀八兩用內庫銀兩即行賞給陳

設等項即着五十四親身前往查收欵此欵遵

在案今除白甸桃花寺隆福寺三處

行宮應派兵丁遵

旨辦理外其餘盤山影射聖山蟠龍山三家店四處

行宮現今次第辦理告竣核需看守陳設打掃兵

丁理合請

旨並燕郊等處

行宮之例內圍交與執河總管七十將口外看守

行宮之舊有兵丁內擇其稍曉陳設打掃之人

每處各派千總一員兵八名令其看守打掃公圍

亦着直隸總督高斌並例派兵看守仍並前例動

奏用內庫兩各兵一名賞給土房二間搬家銀五

兩千總一員賞給土房三間搬家銀五兩盤山

行宮暫並燕郊等處之例內圍派設兵丁八名千

總一員打掃陳設俟添建處所全行告竣後倘
所派兵丁打掃看守之用不敷

奏請酌量派撥公盤山駁駁山蟠龍山三泉店四處
行宮於次第告竣之日所有陳設俱全

三陵內務府總管已圖前往查收一並看守以歸畫
一是否之處恭候

聖訓遵行為此謹

奏請

旨等因於乾隆九年九月初六日交

御前三等侍衛五十七等轉奏奉

旨所奏是欽此欽遵掌儀司為此核咨前事相應轉咨

貴總管查照文內事理迅速辦理外將原派出

千總兵丁急飭赴

行宮看守可也等因准此本處隨即派撥千總王

世英張汝敏王起彪李兆先門君錫劉國桂

慕元輔等七員六十名造寫花名冊一本於十

月十五日自熱河起身此內千總王起彪現在

患病俟病好之日即行前往緣由知會都虞司

外擬合咨等因在案

乾隆十四年十二月初四日熱河總管寶圖為
咨會事本年十一月十五日蒙內務府大臣三和
寄諭內開乾隆十四年十一月初六日奉

旨盤山行宮可派兵丁向由熱河兵丁挑選撥補俱

河兵丁久居口外若撥補口內行宮當差未免

慮土重遷於差務反為不妥爾可寄信於實

圖熱河兵丁內實有係情願充補口內兵丁著令

其挑選撥補不願撥補口內當差即着蘇赫納

等於本處民人招募當差欵此欵遵寄信前去該

處即遵

旨速行辦理該處兵丁如有情願口內當差者即照數

挑選即或不足二十名之數視其所獲殘名

即挑選幾名咨送盤山該處兵丁俱不情願

口內當差一面移會盤山令其自行辦理外一

面將可辦緣由覆信未^京以便辦理所有奉到

諭旨一併寄去等因蒙此隨傳諭口外兵丁各處如

有情願口內當差者速報明以憑挑選等因

去後今據各該處送列情願進口內當差兵丁
已抵足二十名仍照前例每人各賞搬家盤費
銀五兩定于本年十二月初六日由熱河遣赴
盤山當差除呈報內務府總管三和並知會
景陵總管內務府衙門外為此知會在案

七八品頂戴定制

道光八年九月准熱河都統文用內閣遵

旨議奏事道光八年五月三十日奉

上諭向例七品以下人員頂戴俱有等差不得違例僭用
從前嘉慶年間欵奉

皇考仁宗睿皇帝諭旨飭查嚴禁其違例失察之該管
官應得處分均徑載入則例通行乃近日所習自相沿
八九品及未流人員往往不按品級僭用素金帽頂
殊於體制有乖着大學士九卿詳查會典所載歷

屈奏准成案悉心忝酌妥議具奏務期等秩分朋久
遠遵行毋致有稍淆混欽此仰見我

皇上慎名器而防僭踰之至意臣等遵查會典內載

雍正五年議准七品官以下及進士舉人貢生

咸用金頂生員監生成用銀頂雍正六年題准

七品官改用鏤花水日冊頂八品官仍用金頂九品

官改用鏤花金頂進士頂戴與七品同與舉人改

用銀托金頂貢生改用銀花托鏤金頂生員

監生仍戴銀頂雍正八年議准七品官素金頂八

品起花金頂九品鏤花銀頂又嘉慶五年欽奉

諭旨國子監學政學錄及各省教諭訓導等官有係進

士舉人出身者進士舉人例應截取選用知縣其頂

戴本係七品而學政等官則係八品若按品級而論

該員得官後轉須降換頂戴似未允協再九品及未

入流應用起花銀頂一項向來未見戴用若令其一

時更換勢須紛紛製辦亦多煩費著吏部另行詳議

具奏欽此經吏部議准由進士舉人除授八九品小

京官教職者均令其仍用進士舉人素金頂其

由進士舉人出身降補佐雜等官者應照現任
品級戴用不得仍用進士舉人頂戴其大銜借
補小秩者應各照本銜戴用至八品宜改用陰
文鏤花金頂九品未入流俱改用陽文鏤花金
頂各等語臣等公同酌議歷屆改定章程至嘉
慶五年議准後分明詳備寔足以示區別而辨
等威所有七品用素金頂八品用樓瓦陰文金
頂九品未入流用陽文鏤花金頂及進士舉人
出身除授八九品小京官教職者仍用進士舉

人頂戴其進士舉人出身降補佐雜等官
者應照現任品級戴用不得仍用進士舉人頂
戴其大銜借補小秩者應照各本銜戴用各條
應請仍照嘉慶五年原議分別遵行至舉人例
用素金頂銀托貢生鏤花金頂銀托查舉人既
係例應用截取選用知縣故授八九者亦用七
品頂戴似未更使用金頂銀托嗣後舉人一項
應請照七品官例戴素金頂與進士同其貢生
一項即照八品官例用陰文鏤花金頂亦毋

庸更用銀托生員監生仍戴用銀頂至武職八品九品頂戴均文職同以歸畫一惟是日久弊生成恐奉行不力以致陋習仍滋該管官自應隨時查察嚴行恭究並令該地方官將頂戴定例刊布曉諭俾得家喻戶曉如有僭越隨時懲辦以挽陋習應請

旨飭下內外各衙門申明例禁勒限更換實力稽查經此次通行以後如有違例僭用者一經發覺除將本人追違

制律辦理外并將失察之該管官一併議處其有無職人員妄用頂戴並著地方官一体查察嚴行究辦以肅

功令所有_臣等會議緣由是否有當伏候訓示再此摺係禮部主稿合併聲明為此謹奏請

旨奉

上諭因前七品以下人員違例僭用素金頂應嚴行禁止諭令大學士九卿詳查妥議茲據奏查明應屆改

定章程至嘉慶五年議准後不明詳備實足以示區別而示等威所有七品用素金頂八品用陰文鏤花金頂九品未入流用陽花鏤文金文及由進士舉人出身除授八九品小京官教職者仍用進士舉人頂戴其由進士舉人出身降補佐雜等官者各照現任品級戴用其大銜借補小秩者各照本銜戴用各條七品官例戴素金頂貢生一項應照八品官例用陰俱著照嘉慶五年原議分別遵行至舉人一項應照文鏤花金頂毋庸更換銀托生員監生仍用戴銀頂

武職八品以下頂戴與文職同俱著照議定畫一辦理並著通諭內外各衙門申明例禁務當實力稽查行之久遠在京文武各員并責成該部院寺各堂官及步軍統領各將所屬隨時查察毋得視為具文外省文武由吏兵二部行文各該省將軍都統督撫提鎮認真查辦生監等責成國子監堂官及直省學政嚴切曉諭俱著勒限半年一體更換如再有違例僭用者一經發覺即照違制律嚴行叅究倘該管官失於查察意存容隱著科道據實糾叅定將該管官一

併交部議處其有無職人員妄用頂戴者一律查察以肅功令欽此相應刊刷原奏通行內外各衙門轉行文武大小衙門一體遵照辦理可也等因到本署都統准此除分行道並外相應咨會欽遵查照曉諭施行等因在案

裁撤黃土坎行宮

道光三年八月十七日總管嘉祿並成德摺

奏稱恭也本年六月間熱河等處地方大雨連綿所有園庭外廟及各處

行宮坍塌外圍墻垣奴才於七月二十二日摺具

奏於八月初一日奉

硃批旨隨摺奉

上諭本日嘉祿等奏請修熱河園庭等處坍塌外圍墻垣段落一摺已明降諭旨交總理工程大臣派員勘

估興修矣朕詳覈單內黃土坎行宮屋少座紆朕將
未進哨時亦不於此處臨蒞支搭黃布城尖營儘足
敷用所有坍塌外圍墻垣此時無庸修理著派兵丁
二三名看守其行宮內陳設鋪墊即移交熱河妥為
收貯將此傳諭知之欵此奴才等跪讀之下隨派委苑
丞王鎧眼同該處副千總王璣督率兵丁將黃土
坎

行宮內所有陳設鋪墊等項全數運赴熱河經 奴才
等按魚印檔逐件點明將陳設收貯

芳園居庫其鋪墊漆木棹椅及字畫貼落等項
臨芳墅庫按款妥為收貯惟貼落內有

高宗純皇帝御筆字對一副奴才等恭請澄齋樓上入
於收供

高宗純皇帝御筆字大櫃收供至黃土坎

行宮奴才等遵

旨派兵四名輪班看守其副餘千總一名兵名蘇
拉一名俱調回執河園庭等處當差等因具

奏於本月二十七日奉到

硃批知道了欽此

奏為... 欽此

奏為... 欽此

奏為... 欽此

裁撤巴克什營行宮

道光九年三月初一日准總理工程處什甫為

知會事本處酌議具

奏巴克什營

行宮殿宇房間暫緩拆卸並干總兵丁分撥應用
以及陳設等項移交附近

行宮妥為收貯等因一摺於道光九年三月二十

七日具

奏二十合奉

旨依議欽此相應知會希即赴本處檔房派員抄錄原
奏遵照辦理等因知會在案隨由總理工程處
抄出原奏為酌議三家店等
行宮應否拆卸之處恭摺奏聞

仰祈

聖鑒事竊奴才前經面奉

諭旨三家店大新庄閻溝羅家橋巴克什營等五處行
行宮可否拆卸查明議奏等因欽此奴才等查此五處
行宮房間數目較准若概行拆卸將木植磚瓦移

於附近

行宮堆貯現時並無應修大項工程抵用議恐存

貯日久轉致損壞糟朽奴才等悉心酌核均可暫

緩拆卸嗣後每年亦不必粘補修理俟有別項

工程應需此項物料之處核計相抵距何處較

近再行

奏明拆卸抑用既不致預費拆工運料錢糧亦免

木植磚瓦糟朽損壞庶歸簡易至三家店等五處

行宮千總兵丁請道光三年欽奉

諭旨去土坎行宮屋少道迂曠將來進哨時亦不於此
處臨蒞支搭黃布城尖營儘足敷用所有坍塌外圍
牆垣無庸修理著派兵丁二三名看守其行宮內陳
設鋪墊即移交熱河安為收貯等因欽此奴才等擬請
每處各派兵丁二三名看守其餘干總兵丁交
東陵總管內務府大臣熱河總管等分撥各處似食原
餉當差遇有缺出即以此項人等扣補其衣缺
無庸再批至各處陳設鋪墊內應將
御筆貼落敬謹送京由奴才等轉交

懋勤殿查外其匾額器皿等項應請移交附近
行宮妥為收貯俟

皇上巡幸

駐蹕時預備呈

覽所有奴才等酌議緣由理合

奏明請

旨再查向來

蹕路由

圓明園前往碧雲山經由三家店大新庄

行宮由熱河回

鑾請白龍拈香潭曾

駐蹕羅家橋

行宮古北口

刻兵曾

駐蹕巴克什營

行宮合併聲謹將五處

行宮殿宇

房向地盤看守兵丁數目繪圖貼說一

併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訓示遵行為此謹

奏請

旨

道光九年四月初一日總管廣亮普成行內務

府戶部總理公文各一件為咨呈備事案准總

理工程處付開本處酌議具

奏巴克什營

行宮殿宇房向暫緩拆卸並于總兵丁子撥應用

以及陳設等項移交附近
行宮妥為收貯等因一摺於道光九年正月二十
七日具
奏二十八日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在案相應知會貴檔房希即派員赴
本處檔房抄錄原奏遵與辦理可也等因行知
前來當即工程處抄出原奏蒙此查巴克什營
額設六品千總一員副千總一員食一兩兵十
九名查原奏聲叙留兵二三名看守其千總等

不撥各處當差即傳諭該千總何鈞仍食原俸
歸王家營與副千總王貴經理

行宮事務其副千總彭國芳歸中興當差頂補病
故副千總陳繼勇之缺其底缺業已扣留至該
處兵十六名不撥南北兩路各處食原餉當差
遇本處缺出即行頂補底缺扣留其餘三名著
派巴克什營看守

行宮再蘇拉四名原由熱河不撥當差該處今將
蘇拉仍調往熱河當差以歸原額齊爾哈朗

圖阿穆呼朗圖於三月二十日出兵缺二分
也原奏著巴克什營撥去之兵丁項補其衣缺
扣留至找繳月食餉銀之處統俟預領下年餉
銀文內聲明找繳其餘陳設鋪墊貼落在查抄
俟查點清楚後應將

御筆字敬謹派員送京除咨總理工程處查照外理
合抄錄原奏咨呈

總管內務府部請為鑒查備案可也等因咨行在
案

裁撤濟爾哈膳圖阿穆呼朗圖二處行宮

道光十二年三月初一日在

總管內務府都虞司文刑道光十一年十二月
二十日本府遵

旨議奏酌減看守各處行宮兵丁及歸併陳設等因
一摺具奏後道光十二年正月初八日由

軍機大臣將原摺交出傳

旨所有盤山行宮存收陳設及酌裁弁兵各事宜著
內務府另行議奏其古北口外濟爾哈膳圖阿穆

呼朗圖二處行營著裁去餘依議欽此欽遵行知
前來當即遵照

總管內務府議定章程押運陳設裁撤弁兵辦
理緣由本處恭摺具奏九月初三日奉到

硃批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在案茲將濟爾哈朗圖

阿穆呼朗圖二處每處各留兵四名作為額缺

其餘千總二員副千總二名兵三十七名俱著

暫食原餉撤回熱河分撥園內外各處當差俟

遇缺出勿庸挑補即行裁汰至該兵丁等所食

折租銀兩遇有扣裁者統俟年終報銷文內聲

明抵用等因遵行在案至該二處

御筆匾對貼落敬謹撤下照例恭請

園內澄霽樓收供其陳設鋪墊粘竹簾雨搭椅杌

桌案等項全行運赴熱河分收各庫業經咨報

在案

官弁陞調拔補

附東西署八品副千總過缺拔補
吏調外官三兩員缺

嘉慶十七年十一月苑丞唐訓等呈為申明舊

定公缺專缺陞調拔補簽掣各條量為變通用

昭平允鼓勵人材事職等前奉

憲諭

園內十大處 孟四婦山三婦妻案

獅子園外廟檔房 無限餘亦未交前奉錄與存貯

官倉花房南北路 淋倉餘案用即計本等餘案

行宮等處官弁兵丁蘇拉缺出俱係作何陞轉拔

補舊定章程有無偏枯不均應加酌劑之處令
查明擬議呈候核奪備案用昭信守等諭蒙此
等遵查本宮並無則例亦未定有章程現在額
設五品苑丞四缺內三缺專管

園內

行宮

宮倉檔房花房一缺專管外廟遇有專管

園庭五品苑丞缺出以

園庭

行宮

宮倉檔房六品千總揀選陞用專管外廟苑丞缺

出以外廟之六品千總揀選陞用額設六品千

總二十七缺內六缺分管外廟二十一缺分管

園庭

宮倉檔房遇有

園庭四項六品千總缺出以

園庭

宮倉檔房花房之副千總揀選陞用外廟六品千
總缺出以外廟之副千總揀選陞用五品苑丞
六品千總之缺俱帶領引

見補放係屬公缺額設副千總四十五缺內

圍庭檔房十九缺係屬公缺檔房四缺外廟八缺

宮倉二缺

行宮十二缺均係專缺遇有公缺副千總缺出以

圍庭花房之公缺委署副千總內公同揀選拔補

專缺之副千總缺出以檔房外廟

宮倉之專缺委署副千總各按本處之缺揀選拔補

行宮之專缺副千總缺出以

行宮之專缺委署各按本處之缺揀選拔補額設

委署副千總四十缺內

圍庭花房二十四缺係屬公缺檔房四缺外廟十

一缺

宮倉一缺均係專缺遇有公缺委署副千總缺出以

圍庭花房之公缺委署公同揀選拔補專缺委署

副千總缺出以檔房外廟

宮倉之專缺委署各按本處之缺揀選拔補至於
園庭檔房花房

宮倉

行宮外廟等處額設委署梅勒兵蘇拉等缺均係
各該處專缺遇有各該處委署梅勒兵缺出各
按本處專缺於本處應陞人內視其階級次第
拔補不准越等超補

園庭

宮倉花房蘇拉缺出卽以

園庭

宮倉花房三處幼丁入筒掣補外廟蘇拉缺出以

各廟幼丁入筒掣補檔案房蘇拉缺出以檔案
房幼丁挑補

行宮蘇拉缺出各按本處專缺於本處幼丁內挑
補六品千總副千總委署副千總等缺繁簡不
齊遇有才難治劇人地不相宜者准其聲請調
簡由

憲臺裁奪對調或轉補務期人地相宜不拘公

缺專缺比向來之舊章也第緣近年以來生齒日繁諸物昂貴竊若兵丁所進多不敷出迫於俯仰無資不能不為區謀因而各懷得之則生遂蹈鑽營之習致有借缺暫補久假不歸亦有年老家貧告近附於本地額外當差者比額缺紊亂之所由起也若不酌盈劑虛量為變通不足以杜幸進而挽頽風茲職等凜承

憲臺大公至正之諭傳集各處六品千總公同酌議十六條臚列於後

一專管

園庭五項苑丞缺出以

園庭四項六品千總公同揀選陞用

園庭四項六品千總缺出以

園庭四項副千總公同揀選陞用

園庭花房之公缺副千總缺出以

園庭花房之委署副千總公同揀選拔補檔房

宮倉之專缺副千總缺出各按本處之缺以專缺

委署副千總揀選拔補

行宮之專缺副千總缺出以

行宮之專缺委署各按本處之缺揀選拔補

園庭花房之公缺委署副千總缺出以

園庭花房之公缺委署公同揀選拔補檔房

宮倉之專缺委署各按本處之缺揀選拔補

園庭檔房花房

宮倉

行宮自委署以下梅勒兵俱係專缺遇有缺出各

按本處之缺於應拔人內視其階級拔補不准

越等超補

園庭花房

宮倉之公缺蘇拉缺出即以

園庭花房

宮倉之幼丁入筒制補檔房之專缺蘇拉缺出即

以檔房幼丁挑補

行宮之專缺蘇拉缺出各按本處於幼丁內挑補

請仍照舊毋庸另議更章

一專管外廟苑丞缺出以各廟六品千總公同揀

選陞用各廟六品十總缺出以各廟副十總公
同揀選陞用各廟副十總缺出以各廟委署副
十總公同揀選拔補各廟委署副十總缺出以
各廟委署公同揀選拔補至

溥仁寺委署仍照舊揀選
園度委署副十總外各廟自委署以下梅勒兵俱
係專缺遇有缺出各按本處之缺於應接人內
視其階級拔補不准越等超補各廟蘇拉缺出
由各廟酌丁入筒掣補請仍照舊毋庸另議更章

一引

見園度外廟五品苑丞餘剩奉

旨記名之六品十總引

見園度外廟六品十總餘剩奉

旨記名之副十總均各守本班之缺坐補向來不准

牽混請照仍舊毋庸另議更章

一行宮副十總缺出由各

行宮委署內公同揀選拔補各

行宮自委署以下梅勒兵蘇拉等缺俱係專缺遇

有缺出各按本
行宮之缺於應拔人內視其階級拔補不准越等
一 起補請仍照舊毋庸另議更章
一 總管衙署聽差之副千總委署副千總委署梅
勒兵蘇拉等缺向係專缺遇有缺出由該衙署
各按次序拔補請仍照舊毋庸另議更章
一 專缺內之孤缺凡守候應陞專缺孤缺別無陞
途者遇有守候之缺出准其隨時拔補並不拘
一定年限資格請仍照舊毋庸另議更章

一行宮六品千總缺出向於

園內十大處獅子園檔房

宮倉花房等處之副千總內揀選陞用

行宮之副千總因事簡轉不開列揀選且查該副

千總別無陞途殊未平允請嗣後遇有

行宮

園庭

宮倉檔房四項六品千總缺出由

園庭等處副千總內揀拔四缺後第五缺內

行宮副千總內揀選一員擬正
園庭等處副千總內揀選一員擬陪一併帶領引
見補放庶

行宮之副千總不致終身淪沒以示平允

一筆帖式二缺向係由內務府咨送筆帖式二員
前來承辦清文繕寫清字年滿由內務府派員
更替嗣於嘉慶元年呈明內務府改由本宮檔
房能清文繕寫清字兵內拔補自拔補之日起
扣足三年再過四缺無論公缺專缺即以委署

副千總陞用殊覺過優請增設學習筆帖式二
缺仍由檔房粗識清文繕寫清字兵內拔補自
拔補學習筆帖式之日起扣足二年遇有筆式
缺出揀選善書者儘先拔補自拔補筆帖式之
日起再扣足三年揀放委署副千總過四缺
後過有

園庭檔房之委署副千總缺出即行拔補用昭平允
一摺差齎遞奏章最關緊要差且勞苦向於
園庭等處副千總委署副千總內擇其年力精壯

者十數人輪流行走以均勞逸嗣於嘉慶十五年間改用總管衙署聽差之副千總委署副千總輪流齎遞查該副委千總止有五人差繁人少勞苦倍甚於前若待資深較衆拔補未免偏枯請嗣後齎遞奏摺過十六次遇有應陞之六品千總副千總缺出准其儘先陞用拔補遇二三人同日屆滿過十六次者入筒簽掣名次先後註冊與別項應陞之人間缺輪陞以示鼓勵

一十總缺出繁簡對調轉補本取人地相宜差務有益緣近有假借親老不能迎養或託言居住本處人地熟習視缺之優劣擇取調轉者殊非平允請嗣後實係人地相宜毫無假借取巧者准其聲請聽候

憲臺裁奪調補以杜擇缺之弊

一巴什營

行宮自康熙四十九年設立派綠營弁兵看守直隸古北口提督管轄康熙五十一年改撥內務府旗籍鷹狗手看守俸餉馬乾由都虞司行給

仍屬提督管轄嗣於乾隆十二年九月間

奏奉

諭旨改歸熱河總管就近管轄因該處弁兵皆非熱河行宮旗籍遇有該處弁兵缺出仍以該處旗人視其階級拔補歷久遵行近年間有因該處六品千總缺出一時揀選乏人權於熱河

行宮六品千總內揀調一人或以記名之副千總奏補暫司其事一俟該處揀選得人即行調回各守各缺迄今數十年來從無紊亂請仍照舊毋

庸另議更章

一六品千總當差奮勉者請自陞補之日扣足六年方准保送入名揀選苑丞副千總委署副千總當差奮勉者自拔補之日起俱扣足三年方准以應陞之缺保送入名揀選不准越等拔補委署梅勒兵當差奮勉者自拔補之日起俱扣足二年方准以應陞之缺保送入名揀選不准越等拔補以杜倖進

一檔房外廟各有兼行之缺

園內安擺陳設二缺安擺花卉一缺若園居庫收發錢糧陳設綢緞等物二缺溥仁寺管廟一缺以上六缺向係於檔房副委千總內揀選人明白能事者分任其責印房承辦喇嘛額魯特事務二缺向係於外廟副委千總內揀選人明白識清文者兼司其事相沿已久自毋庸另議更章第查此等差務雖係兼管究屬奮勉於格外亦當視其差務之繁簡酌加鼓舞請嗣後溥仁寺印房之副委千總兼行扣足三年以應陞之

缺保送入名准其前列安擺陳設花卉收發錢糧陳設綢緞之副千總兼行扣足五年以應陞之缺保送入名准其前列以獎微勞

一委署梅勒係帶領兵丁當差之人較比兵丁之差安逸因向無定額惟視差務奮勉者保送拔補該管之正副千總不無沽名邀譽多為保拔以致委署梅勒之缺轉多於兵丁殊乖體制請視各處差務之繁簡酌中定額若遽將現在溢額之委署梅勒裁汰不足以示鼓勵請暫註冊

俟拔補後將所遺之缺陸續裁汰以符體制
一委署梅勒兵內食二兩錢糧之缺向有定額緣
近有借缺暫補久假不歸致紊定額請將各處
溢額借補之二兩錢糧兵缺全行撤出退還缺
額之處以符舊制
一霜婦錢糧自嘉慶十五年奏准在於額設蘇拉
二百名之內扣除二十名毋庸挑補

賣給霜婦支食以資養贍自

奏准之日起陸續所出蘇拉之缺隨時撥補孀婦
以足二十名之額致有佔缺多寡偏枯不均自
應酌中定缺請於

園內十大處獅子園檔房宮倉普寧寺扎什倫布
布達拉殊像寺溥仁寺普樂寺安遠廟等處各
佔一缺以示平允再查孀婦無論年少弱質即
年老孱軀均不便赴寺廟關領錢糧請由檔房
按季彙總領出分散各霜婦以符婦女不准入

廟定制

計開

檔案房副千總四名

委署副千總四名

筆帖式二名

學習筆帖式二名

委署十名

梅勒十名

兵十七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八名

共四十一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八名

蘇拉五名

孀婦二十名

前宮副千總一名

委署副千總四名

委署十名

梅勒二十名

兵二十三名

共五十三名

內食二兩錢糧二十名

蘇拉九名

芳園居副千總一名

委署副千總三名

委署八名

梅勒十六名

兵二十二名

共四十六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四名

蘇拉五名

如意洲副千總二名

委署副千總二名

委署十名

梅勒十七名

兵二十名

吹臺共四十七名

內食二兩錢糧二十名

蘇拉十四名

瀑布副千總二名

委署副千總二名

委署六名

梅勒八名

兵十四名

共二十八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三名

蘇拉五名

曠觀副千總二名

委署副千總二名

委署八名

梅勒十二名

兵二十一名

共四十一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九名

蘇拉五名

含青齋副千總一名

委署副千總三名

委署八名

梅勒十六名

兵二十名

共四十四名

內食二兩錢糧二十三名

蘇拉十一名

西峪副千總一名

委署副千總一名

委署五名

梅勒八名

共兵十三名

委署共二十七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名

含青蘇拉四名

委署副千總三名

永佑寺副千總一名

委署副千總二名

委署八名

梅勒十二名

共兵十九名

委署共三十九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三名

蘇拉四名

月色江聲副千總三名

委署副千總一名

普委署八名

梅勒十六名

兵二十三名

共四十七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七名

蘇拉十四名

錢糧處副千總二名

委署副千總一名

委署八名

梅勒十一名

兵十六名

共共三十五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三名

蘇拉四名

溥仁寺妻署一名

梅勒二名

兵三名

共六名

蘇拉二名

普樂寺副千總一名

妻署副千總一名

妻署三名

梅勒五名

兵八名

共十六名

蘇拉一名

安遠廟副千總一名

妻署三名

梅勒三名

兵六名

共十二名

蘇拉二名

普甯寺副千總一名

妻署副千總一名

妻署六名

梅勒九名

兵十三名

共二十八名

蘇拉三名

扎什倫布副千總一名

委署八名

兵二十名

共四十四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名

委署副千總二名

梅勒十六名

蘇拉四名

布達拉副千總二名

委署八名

兵十九名

共三十九名

內食二兩錢糧十名

蘇拉六名

殊像寺副千總一名

委署三名

兵七名

共十三名

蘇拉二名

廣安寺委署副千總二名委署三名

委署副千總一名

梅勒十二名

委署副千總一名

梅勒三名

梅勒三名 兵七名

共十三名

蘇拉二名

羅漢堂委署副千總一名 委署三名

梅勒三名

共十二名

蘇拉三名

獅子園副千總一名

委署六名

兵十六名

共三十名

蘇拉二名

花房副千總一名

梅勒一名

共七名

蘇拉三名

宮倉副千總二名

委署三名

內食二兩錢糧

內食二兩錢糧八名

內食二兩錢糧

委署一名

兵五名

共八名

委署副千總一名

梅勒八名

兵十五名

食共二十六名

蘇拉一名

喀喇河屯副千總一名

委署七名

梅勒十九名

兵二十二名

共四十八名

委署一名

蘇拉十名

王家營副千總一名

委署二名

梅勒五名

兵十一名

共十八名

蘇拉二名

常山峪副千總一名

委署五名

梅勒六名

兵十四名

共二十五名

蘇拉八名

兩間房副千總一名

委署四名

梅勒八名

兵十三名

共二十五名

蘇拉八名

巴克什營副千總一名

委署二名

西梅勒六名

委署二名

共十九名

蘇拉四名

黃土坎副千總一名

委署一名

常梅勒三名

委署一名

共十一名

蘇拉一名

中關副千總一名

委署五名

梅勒六名

委署二名

共二十三名

蘇拉六名

八里汰副千總一名

委署二名

梅勒三名

委署一名

共十一名

蘇拉三名

波洛河屯副千總一名

委署三名

東梅勒五名
兵十二名

巴薩共二十名
兵十二名

蘇拉六名
兵十二名

張三營副千總一名
兵十二名

大梅勒五名
兵十二名

昔者共二十名
兵十二名

蘇拉六名
兵十二名

濟爾哈朗圖副千總一名
委署三名

中梅勒五名
兵十二名

共二十名

蘇拉二名

阿穆呼朗圖副千總一名
委署三名

園梅勒五名
兵十二名

蘇拉二名

蘇拉二名

東衙門委署副千總二名
委署五名

西梅勒四名
兵七名

蘇共十六名
內食二兩錢糧五名

蘇拉四名

西衙門委署副千總二名委署五名

東梅勒四名隨十餘名兵七名

共十六名
內食二兩鐵糧五名

蘇拉四名

園內苑丞三員

內署內委署三名
梅勒六名

兵九名

共十八名
內食二兩鐵糧六名

蘇拉三名

外廟苑丞一員

署內委署一名
梅勒二名

兵三名

共六名
內食二兩鐵糧二名

蘇拉一名

獅子園

宮舍花房等處食一二兩鐵糧未署遊有營差

地者過二年後方在保送技術

副千總由委署副千總過三年後方准保送拔
官補三兩副千總而南北兩路委署副千總
行宮食一兩錢糧委署扣足二年即拔補三兩副
千總不惟

園庭等處事繁

行宮事簡內外陞階殊覺偏枯不勻請嗣後南北

兩路

行宮食一兩錢糧委署遇有當差奮勉者扣足二
年後准其保送一二名由檔房呈明入單揀選

拔補

園內十大處

獅子園

宮倉花房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

行宮三兩副千總缺出以

園內十大處

獅子園

宮倉花房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拔補庶
行宮之一兩委署不致越等超拔內外陞階亦歸

一律用昭平先是否有當伏候
堂臺批示如蒙
允准交檔房載入章程並飭知各處一體遵照辦
園理等因呈准在案

嘉慶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三日熱河總管常顯
詳紹繕摺

奏稱查熱河

園庭外廟南北兩路
行宮等處原設六品千總二十七員分處看管當

差以專責守查

園內各項差務比之外廟及外
行宮等處差繁責重向例擇其年力富強勤慎之

員調撥

園庭當差其年逾六十歲步履稍艱者換在外廟及
行宮當差歷年已久前於嘉慶十二年特奉
恩旨園庭當差千總十員賞戴職任藍翎欽此欽遵
所有撥換調用仍係援照向例辦理嗣於嘉慶

十八年欽奉

諭旨園庭六品藍翎千總十員著改為文職六品苑副

又嘉慶二十年復荷

聖恩將^勞辦事總檔房六品千總一員亦著改為六

品文職苑副欽遵亦在案共改文職苑副十一

員例應歸入京察考核經前任總管嵩年等咨

報內務府轉行吏部遵照辦理該員等即改文

職原領六品千總武職劄付例應咨送兵部繳

銷是以

園庭內外六之員有文武之分^勞等擬請嗣後

園庭苑副遇有步履稍艱者仍照前例以外廟及各

行宮六品千總內揀選年力富強之員對調至應

領六品千總劄付隨時備文咨呈內務府轉行

兵部辦理^勞等因慎重差務起見是否之處未

敢擅便理合繕摺奏

聞請

旨奉

旨據熱河總管常顯等具奏熱河園庭內當差苑副

請與外行宮外廟千總懇恩對調一摺熱河園庭

內千總十員經朕施恩改為文職六品苑副曾
經賞戴藍翎現據常顯等酌量差務繁簡奏請對
調自係因公起見加恩著照所請嗣後園庭六品
苑副內有年歲過老步履稍艱者准其轉補千總
照例咨行兵部得給劄付外行宮外廟千總內有
年富力強差務勤慎者准其轉補六品苑副以示
區別欽此

嘉慶二十五年十月初五日苑丞唐訓等呈准
為舊定章程內公缺專缺尚有量為變通用照

平允者^職等酌擬四條呈明是否有當伏候
憲臺批示如蒙

允准交檔房載入章程備案施行為此謹呈

一南北路

行宮三兩副千總缺出舊例由各該

行宮之一兩委署拔補嗣因

園內十太處之二兩委署僅拔補二兩五錢委署

園副千總由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始拔補三兩

副千總內外不能畫一將

行宮之一兩委署改為拔補
園內十大處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自呈准以來
行宮之委署拔補
園內十大處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共有四名人
地生疎差務不能得力且該委署副千總自拔
補後賃店居住買飯當差月食錢糧僅敷本身
之用眷屬人丁遠在故土竟有教傲待哺不能
養生者殊失體恤窮弁之意職等公同酌議請
仍照舊章

行宮之三兩副千總缺出仍由各
行宮之一兩委署拔補各守各缺停其拔補
園內十大處之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其
行宮三兩副千總自拔補之日起扣足六年如果
不堪造就當差奮勉者准其保送檔房列名揀
選六品千總其舊章內五缺得一之處著停止
現已拔補委署副千總董博文王希蓋田仁張
和信四人請照新定章程停其拔補
園內三兩副千總俟有

行宮三兩副千總缺出按名儘先生補後再遇
行宮三兩副千總缺出各守各缺以委署拔補不

准攬越以示體恤十總堂對文王命並田二

一堂檔房

園內十大處

獅子園

宮倉外廟花房等處共額設三兩副千總四十五

缺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四十缺舊定章程內

正堂檔房副千總四缺委署副千總四缺外廟副

千總八缺委署副千總十缺皆係專缺請仍照

舊毋庸另議

行宮副千總十二缺今改為

行宮專缺以

行宮委署拔補

園內副千總十五缺為

園內專缺以

園內委署副千總公同揀選拔補

園內委署副千總二十缺為十大處本處專缺

各守各缺以本處委署後補東西兩署聽差遞
奏摺差向無定額今每署各定為副千總一缺
委署副千總二缺作為各署專缺以上專缺副
千總四十一缺委署副千總三十八缺俱各守
各缺後補不准攬越借缺此外尚有

獅子園三兩副千總一缺委署副千總一缺花房

三兩副千總一缺

宮倉三兩副千總二缺委署副千總一缺以上委

署副千總二缺作為三處專缺三處委署公同

揀選後補三兩副千總四缺作為公缺遇有缺

出以

獅子園花房

宮倉東西兩署五處委署副千總內公同揀選才

堪造就奮勉出眾之員及齎遞摺差已滿十六

次者一體後補以示鼓勵

一檔房清字筆帖式舊章內自後補之日起扣滿

三年揀選委署副千總過四缺後遇有

園內檔房兩處委署副千總缺出即行後補今

園內委署副千總改為
園內十大處專缺以
園內本處委署拔補各守各缺清字筆帖式二名
自補筆帖式後遇有檔房委署副千總缺出按
五缺得一之例俟將檔房委署拔補四缺之後
其第五缺視其筆帖式補缺先後按名坐補以
昭平允

一東西兩署聽差副千總委署副千總即皆作為
本署專缺各守各缺拔補遇有齎遞摺差過十

六次者六品苑副千總缺出仍照舊章與

園庭等處副千總一體公同揀選儘先陞用委署

副千總儘先拔補本署專缺副千總用昭平允

道光五年八月初七日苑丞王鎧等呈為呈明

更正調轉備案事查嘉慶二十五年呈准章程

內開

行宮之委署拔補

園內十大處二兩五錢委署副千總共有四名人

一 地生疎差使不能得力現已拔補委署副千總

董會文王希蓋田仁張和信四人傳其拔補
園內三兩副千總俟有
行宮三兩副千總缺出揆名儘先生補等因在案
今巴克什營所出三兩副千總一缺卽照前定
章程將董會文補放又查嘉慶十七年呈准章
程內開巴克什營

行宮自康熙四十九年設立弁兵看守居住古北
口外均係內務府旗籍事隸都虞司所轄嗣於
乾隆十二年九月間奏奉

諭旨改歸熱河總管就近管轄因該處弁兵皆非熱河
行宮旗籍遇有該處弁兵缺出仍以該處旗人視
其階級拔補歷久遵行近年間有因該處六品
千總缺出一時揀選乏人權於熱河
行宮六品千總內揀調一人或以記名之副千總
奏補暫司其事一俟該處揀選得人卽行調回
各守各缺亦在案查副千總與六品千總事同
一例自應各守各缺董會文所補該處副千總
之缺未便久佔應俟南北兩路

行宮出有副千總員缺即將董會文調補所遺之
缺仍由該處委署揀選補放至王希孟亦未便
再佔各

行宮副千總之缺查伊原係由十八里汰委署拔
補應俟該處副千總缺出以王希孟坐補再查
田仁病故所出委署副千總缺前以宋廷璽頂
補宋廷璽係喀喇河屯之人張和信係常山峪
之人當日此二人補放委署副千總時因正值
差務緊要即令各在原處當差以資熟手其補
授該二處副千總之盛福伸辛貴仍令在檔案
房及

園內原處當差各在案嗣後請俟副千總盛福伸
辛貴遇有陞遷等事出缺即將此缺歸原_下還處_上
以宋廷璽張和信補授所續出委署副千總之
缺仍歸

園內及檔房庶各守各缺無所偏枯不致紊亂
其董會文本係熱河旗籍之人今佔一缺轉補
各該處亦毋得援引巴克什營之例妄行瀆訴

致干懲辦理合具稿呈明是否有當伏候
憲臺批示以便曉諭各該部之人今此一姓轉蘇
行宮一體遵照謹呈

以宋其重來吟計蘇州出妻置隔平德之
辛貴處有對靈華事出始時保以知體原遠

定擬分班揀選六品 續纂

咸豐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苑丞百福等為呈覆奉

諭酌擬揀選六品員缺立稿備案事查揀選員缺
應較其差務繁簡分其勞逸勤惰方為平允本
衙門設立堂檔房總司

園庭諸務清漢奏摺文移稿案報銷錢糧收放米
石行走之人終年逐日常川當差自應儘先列
為頭等其次

園內有看守陳設重任管理地面之責應列為次

等再次南北兩
行宮並無陳設僅只看管房間差務較簡應列為
三等今蒙

堂臺俯恤下情分定班次嗣後得有遵循誠為善

政職等公同悉心酌擬以堂檔房為一班名為

堂缺班

園內獅子園南北路為一班名為路

始照依次序按班輪流遇缺不得攙越嗣後堂

缺到班即由檔案房當差人員內揀選二人擬

定正陪咨送惟路缺班因係

園內外

宮兩項人共為一班揀選亦應分其繁簡以昭平

允今擬嗣後若遇路缺初次到班擬請揀選

園內二人擬定正陪保送若遇路缺二次到班擬

請揀選外

宮一人

園內一人擬定正陪保送臨時仍須擇其差務人

地相宜堪以保送者揀選咨送週而復始如此

酌議該副千總等均
有陞途不致向隅如蒙
允准具稿伏候
堂臺批示遵行謹呈

附調劑宮倉千總員缺

續纂

同治十三年五月十五日具呈
苑丞百齡等呈為懇請調劑員缺
以免偏枯事竊查設有

宮倉六品千總均係由各處七品副千總內拔補
向歸綠營食俸近年綠營銀錢鈔票搭放自與
各路千總俸綠不抵今千總長旺自補缺後已
歷十有餘年並無過失終未領食全俸是以仰懇
憲臺一視同仁恩施逾格遇缺調轉該員不致久
滯苦累查現有引

見餘剩人員無論苑副千總缺出應行坐補請毋庸
議再遇南北路千總缺出懇請調轉如先有苑
副缺出擬陪之人照此次坐補之案辦理遇揀
選千總缺出無坐補人員將該千總調轉嗣後
所調之人扣足二年遇揀選千總缺分再為調
補如此轉

宮倉一缺不致視為途苦樂均勻庶免向隅理

合具稿呈明伏候

堂臺恩准批示嗣後永為定章為此具呈

道光七年三月二十日苑丞王鎧等呈為舊定
章程齎遞摺差副委千總遇有十六次報滿者
應陞之缺壅塞量為變通以示鼓勵事查嘉慶
二十五年呈稿內載

獅子園三兩副千總一缺委署副千總一缺花房
三兩副千總一缺宮倉三兩副千總二缺委署
副千總一缺以上委署副千總二缺作為三處
專缺以三處委署公同揀選拔補三兩副千總
四缺作為公缺遇有缺出以獅子園花房宮倉

東西兩署五處委署副千總內公同揀選才堪
造就奮勉出眾之員及齎遞摺差已滿十六次
者一體拔補以示鼓勵東西兩署聽差三兩副
千總委署副千總皆作為本署專缺各守各缺拔
補遇有齎遞摺差過十六次者六品苑副千總
缺出仍照舊章與

園庭等處副千總一體公同揀選儘先陞用委署
副千總儘先拔補本署專缺副千總用昭平允
等因在案第查東西兩署三兩副千總二缺委

署副千總四缺現在摺差已滿十六次者五人
若待本署及獅子園花房宮倉缺出再行拔補
未免壅滯似覺偏枯擬將三兩副千總二缺暫
留署內聽差一俟揀選保送引

見所遺三兩副千總之缺卽歸

園內一缺補還常山峪一缺該處委署副千總之
缺由

園內挑補符額其兩署委署副千總四缺由西署
撥派一缺在外廟領食錢糧仍在署聽遞摺差

應陞三兩副千總之缺由各廟公缺內間缺陞
用每遇補缺卽歸廟當差署內勿留現在著外
廟撥派委署副千總一缺歸

園內當差以符定額其餘委署副千總三缺已滿
摺差十六次應陞三兩副千總歸入

園內十六缺獅子園一缺花房一缺宮倉二缺共
三兩副千總二十缺公缺內間缺陞用每遇補

缺卽歸處當差署內請勿佔留至
園內獅子園宮倉委署副千總之缺仍作為本處

專缺惟有聽遞摺差委署副千總四缺作為兩
署專缺過十六次報滿者應陞其摺差仍行輪

替不得停止更有請者東西兩署聽差委署梅
勒兵蘇拉應請酌定委署十一名梅勒十二名

兵九名蘇拉十三名共四十五名內應食二兩
錢糧十一分餘仍照舊毋庸另議更章如此變

通不惟得免壅滯且於弁兵俱屬平允是否有
當伏候

堂臺批示遵行謹呈

一東西署三兩副千總二缺一俟保送引

見所遺三兩之缺歸

園內一缺補還常山峪一缺將常山峪委署副千

總之缺由

園內委署挑補以歸原額

一東西署委署副千總三缺係本署專缺摺差十

六次應陞

園內三兩副千總之公缺補缺即歸

園內當差所遺委署副千總由本署委署視其階

級後補餘仍照舊毋庸另議更章

一西署由外廟佔用委署副千總一缺亦係本署

專缺摺差十六次已滿者應挑外廟三兩副千

總之公缺遇各廟副千總缺出將現在摺差已

滿十六次者自呈准之日為始一缺先補一人

嗣後頭班過一缺補一人次班過二缺補一人

即歸當差如此輪轉後補庶於各廟當差之

委署副千總及聽遞摺差之委署副千總俱屬

允協所遺委署副千總之缺由本署委署內視
其差務按補以昭畫一
一園內宮倉獅子園花房三兩副千總二十一缺
俱係公缺遇有缺出由
園內宮倉獅子園等處委署副千總內揀選視其
差務按補至呈遞摺差之委署副千總已滿十
六次者遇

園內等四處副千總缺出將現在摺差已滿十六
次者自呈准之日為始遇缺先補一人嗣後遇

二缺按補一人即歸

園內當差所遺委署副千總之缺由本署委署內
視其差務按補以昭平允

一園內宮倉獅子園委署副千總二十三缺俱係
專缺遇有缺出由本處委署帶領挑補

一東署委署副千總二名俱係

園內之缺委署六名梅勒四名兵四名蘇拉六名
共二十名內食二兩錢糧六分

一西署委署副千總二名
園內一缺外廟一缺
委署五名

一梅勒八名兵五名蘇拉七名共二十五名內食
二兩錢糧五分

奏准遇缺扣裁官兵

道光十八年五月十九日熱河總管福泰那揚阿具

奏為據情叩懇

天恩援案量為調劑恭摺奏

聞仰祈

聖鑒事竊此次酌裁熱河

園庭外廟苑副四員千總二員副十總十二員委

署副千總十二員兵三百六名自道光十九年

賞給為始裁撤荷蒙

賞給隨缺地畝以資養贍

鴻慈優渥官員兵丁感激涕零碰頭叩謝嗣經官兵

等疊次具呈聲稱百數十年世受

泰養今酌核裁撤復蒙

恩旨妥為安置賞給地畝俾資養贍

天高地厚覆載難逾官兵等豈敢妄瀆祇以隨缺地

畝俱係佃戶耕種不但官兵不曉耕作即農器

耨鋤無力措置移居就地諸多掣肘且民佃承

種官兵地畝百有餘年久已視為世業一但令

其退佃亦屬匪易誠恐辜負安置

殊恩惟願充當差使懇請調劑等語

福泰悉心體

察官兵自康熙年間分撥各處當差賞給隨缺

地畝招佃取租現在承種官兵地畝民佃數百

餘戶承種此項地畝視為恒業是此項官兵地

畝不但養兵兼以養民歷久相沿彼此安堵今

遠令民佃將地退還官兵顛愚無知難免輻輳

官兵得地而不蒙寔惠民佃退地而勢必流離

官兵民佃均有窒碍案查道光十二年裁撤口

外南北兩路
行宮官兵係暫食原餉遇有缺出即行扣除毋庸
挑補其隨缺地畝挑補餘丁以資養贍奉行以
來兵民均皆安謐正擬援案
奏請調劑
並於逐日進
園查驗陳設時加意詢查尚屬實在情形
請量為調劑惟有仰懇
鴻施可否援照道光十二年酌裁之成案辦理之處

恭候

聖裁如蒙

俞允即於欽奉

諭旨之日為始所有應裁處所遇有官兵缺出即行

扣裁至現懸苑副二缺請由在裁處所之苑副

內揀選轉補所遺之缺並現懸外廟千總一缺

一併扣裁均俟扣足酌裁額數遇缺再行揀選

保送引

見以歸簡易是否有當出自

皇上天恩謹將實在情形理合恭摺具

奏伏乞

訓示遵行謹

奏奉

硃批另有旨欽此欽遵在案隨摺奉

上諭福泰等奏援照裁撤成案請量為調劑一摺此次酌裁熱河官兵前經賞給隨缺地畝茲據福泰等奏此項地畝俱係佃戶耕種視為恒業若令將地退還恐官兵得地而不蒙實惠民佃退地而勢必流離自

係實在情形著照所請所有此次裁撤官兵准其援照道光十二年成案暫食原餉遇有缺出即行扣除毋庸挑補其隨缺地畝挑補餘丁以資養贍即於奉旨之日為始遇有應裁處所官兵缺出即行扣裁現懸苑副二缺即有在裁處所之苑副內揀選轉補所遺之缺並現懸外廟千總一缺一併扣裁均俟扣足酌裁額數遇缺再行揀選引見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在案

道光十八年六月初三日熱河總管福泰那揚阿具

奏為據情恭叩

天恩仰祈

聖鑒事恭照此次酌裁熱河官兵經^努等恭摺奏懇
天恩請援照道光十二年成案辦理於道光十八年

五月二十七日奉

硃批另有旨欽此隨摺奉

上諭努等跪聆之下不勝感激恭設香案望

闕謝

恩並傳集官兵宣讀

恩旨官兵等向上碰頭感稱

天恩逾格歡忻無既^努等面加曉諭務須敬謹當差

恭^母員

養養殊恩官兵等泥首恪遵所有欽奉

恩旨宣讀緣由理合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奉到

硃批覽欽此欽遵在案

附免其扣裁並三兩分食

續纂

咸豐九年六月十三日熱河總管毓泰承啟

奏為看管

園庭兵丁經裁汰後不敷差轉據情籲懇

天恩量為調劑以敷差轉恭摺奏

聞仰祈

聖鑒事竊查熱河

園庭原設看管兵九百八十二名自道光九年十

二年十八年三次遵奏裁汰兵三百九十一名

遇缺扣裁迄今已裁兵三百三十三名現存兵

六百四十九名恭查

避暑山莊園牆週圍十六里三分有奇

園外獅子園一處大廟九座南北路

行宮十二處地面遼闊共設堆撥一百十四處眾

兵分守看管自裁汰以來兵數日少而陳設處

所仍均照舊看管該兵丁等常川當差不敢稍

形疎懈因更替乏人以致生計無暇且此內尚

有前案應扣裁兵五十八名若將來遇缺扣裁

更屬不敷差轉經該苑丞等屢次呈請調濟

等體查情形實係處所繁多兵丁較少設有疎

虞關係匪輕等悉心籌酌合無仰懇

天恩俯准將現存兵六百四十九名作為定額毋庸

查照前案再行扣裁並查月色江聲等七處兵

丁內有食餉銀二兩者一百十八名擬請嗣後

該七處出有二兩兵缺即以二人挑補分食其

餉如此調濟庶兵數可期數用而錢糧並不增

添實屬均有裨益等愚昧之見是否有當理

合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聖鑒

訓示遵行謹

奏等因奉

硃批另有旨欽此於本年七月初六日准兵部文開

咸豐九年六月十八日奉

上諭毓泰等奏熱河園庭兵丁不敷差轉請量為調劑一摺熱河原設看管兵九百八十二名歷經裁

汰現存兵六百四十九名尚有前案應裁兵五十八名茲據該總管奏稱恐不敷差轉自係實在情形所有現存兵六百四十九名著即作為定額毋庸再行扣裁至所稱嗣後出有二兩餉銀兵缺即以二人挑補分領其餉亦著照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等因在案

一兩五錢兵丁無有進步之階是以陳情懇請
出有二兩兵缺蘇拉與食一兩五錢之兵間補

蒙前

憲恩准立稿在案

職

等謹遵辦理十有餘年已分挑

二兩兵三十六分得兵加倍一切差務較前能
敷週轉伏恩各處二兩兵缺係食一兩五錢之
兵進步之階自分挑以來現在一兩五錢兵丁
名數較多蘇拉名數漸少既以能敷週轉應請
變通暫緩分挑一兩五錢兵丁不致偏枯

職

等

因公起見仰懇

憲台格外

恩施調濟請嗣後二兩兵缺出一兩五錢兵挑補
二分再以蘇拉分挑一分如此辦理兩無滯礙
與一切差務層序均有裨益是否有當伏候

堂台批示如蒙

俯准請為立稿遵行等情批准到

職

等遵此理合

公同酌擬既以能敷週轉應請嗣後

月色江聲等七處出有二兩兵缺該處先儘一兩

五錢之兵挑補二分再以蘇拉分挑一分如此
調濟均有裨益理合具稿呈明伏候

堂台恩准批示遵行謹

呈示

呈示

呈示

呈示

呈示

呈示



